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注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5年4月27日,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召开 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 案》,批准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相关事宜。

2015年7月22日, 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(以下简称"交易 商协会")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(中市协注[2015]CP229 号) 同意接受公司短期融 资券注册,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

- 1、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人民币9亿元,注册额度自通知书发出 之日起2年内有效,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进出口银行联席主承销。
- 2、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短期融资券,首期发行应在注册后2个 月内完成,后续发行应提前2个工作日向交易商协会备案。

本公司将按照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注册规则》、 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》及有关规则指引的规 定,做好公司短期融资券的发行、兑付及信息披露工作。

特此公告!

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九日